**保定市徐水区**

**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的报告**

在徐水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上

徐水区财政局局长 侯金标

**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**

我受区政府委托，向会议报告徐水区2018年财政预算的调整情况，请审议。

一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

根据《保定市财政局关于2017年市对区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保财预[2018]79号）文件批复，2017年我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为42191万元。经徐水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，2018年年初预算调入22803万元，经徐水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批准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064万元，截至目前，2017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为10324万元。

现根据区委办、政府办《关于做好我区2017年度目标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徐办字[2018]97号）文件精神，拟发放2017年度目标绩效管理奖，需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324万元，用于2017年度目标绩效管理奖发放，拟相应增加2018年一般公共支出预算10324万元。

二、**政府性基金预算**调整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调整**

徐水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我区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284149万元。2018年8月份，我区集中出让土地，拟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1123万元，调整后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355272万元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调整**

徐水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我区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284149万元。根据收入调整情况，拟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71123万元，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355272万元。

三、**社保基金预算**调整

徐水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我区2018年社保基金收入预算89879万元，支出预算76791万元。

现根据冀财社[2018]77号文件精神和2018年预算执行过程中相关政策调整，拟调减社保基金收入预算4223万元，拟增加社保基金支出预算6327万元。调整后，社保基金收入预算为85656万元，社保基金支出预算为83118万元。

主任，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，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有效监督下，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和有关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。